

十日谈

The Decameron

[意] 薄伽丘 著

[上]



中国致公出版社

十日谈

DECENT

上

[意]薄伽丘 著



中国致公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十日谈/(意)薄伽丘(Boccaccio,G.)著;郑连译.

北京:中国致公出版社,2005.9

(永久记忆版世界文学传世名作.第1辑)

ISBN 7-80179-459-1

I. 十... II. ①薄...②郑... III. 短篇小说—作品集—意大利—中世纪 IV. I546.4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108796 号

十日谈

译者:郑连

责任编辑:子龙

出版发行:中国致公出版社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4号 电话 66168543 邮编 100810)

经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刷:三河文昌印刷厂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288

字数:7275千字

版次:2005年9月第1版 2005年9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5000册

ISBN 7-80179-459-1

定价:1080.00元(全四十册)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目 录

| | |
|-------------|-------|
| 原序 | (1) |
| 第一天 | (3) |
| 第一个故事 | (14) |
| 第二个故事 | (24) |
| 第三个故事 | (27) |
| 第四个故事 | (29) |
| 第五个故事 | (31) |
| 第六个故事 | (33) |
| 第七个故事 | (35) |
| 第八个故事 | (38) |
| 第九个故事 | (40) |
| 第十个故事 | (41) |
| 第二天 | (47) |
| 第一个故事 | (47) |
| 第二个故事 | (51) |
| 第三个故事 | (56) |
| 第四个故事 | (62) |
| 第五个故事 | (65) |
| 第六个故事 | (74) |
| 第七个故事 | (84) |
| 第八个故事 | (98) |
| 第九个故事 | (108) |
| 第十个故事 | (117) |
| 第三天 | (125) |
| 第一个故事 | (126) |
| 第二个故事 | (131) |
| 第三个故事 | (135) |
| 第四个故事 | (141) |
| 第五个故事 | (145) |
| 第六个故事 | (149) |
| 第七个故事 | (155) |

| | |
|------------|-------|
| 第八个故事 | (167) |
| 第九个故事 | (174) |
| 第十个故事 | (181) |
| 第四天 | (189) |
| 第一个故事 | (194) |
| 第二个故事 | (201) |
| 第三个故事 | (209) |
| 第四个故事 | (214) |
| 第五个故事 | (218) |
| 第六个故事 | (221) |
| 第七个故事 | (226) |
| 第八个故事 | (228) |
| 第九个故事 | (232) |
| 第十个故事 | (234) |
| 第五天 | (242) |
| 第一个故事 | (242) |
| 第二个故事 | (249) |
| 第三个故事 | (252) |
| 第四个故事 | (256) |
| 第五个故事 | (260) |
| 第六个故事 | (264) |
| 第七个故事 | (267) |
| 第八个故事 | (272) |
| 第九个故事 | (275) |
| 第十个故事 | (279) |
| 第六天 | (287) |
| 第一个故事 | (288) |
| 第二个故事 | (289) |
| 第三个故事 | (291) |
| 第四个故事 | (293) |
| 第五个故事 | (295) |
| 第六个故事 | (296) |
| 第七个故事 | (297) |
| 第八个故事 | (299) |
| 第九个故事 | (300) |
| 第十个故事 | (302) |

| | |
|------------|-------|
| 第七天 | (312) |
| 第一个故事 | (312) |
| 第二个故事 | (316) |
| 第三个故事 | (318) |
| 第四个故事 | (322) |
| 第五个故事 | (325) |
| 第六个故事 | (330) |
| 第七个故事 | (332) |
| 第八个故事 | (336) |
| 第九个故事 | (341) |
| 第十个故事 | (348) |
| 第八天 | (353) |
| 第一个故事 | (353) |
| 第二个故事 | (355) |
| 第三个故事 | (359) |
| 第四个故事 | (364) |
| 第五个故事 | (367) |
| 第六个故事 | (369) |
| 第七个故事 | (374) |
| 第八个故事 | (388) |
| 第九个故事 | (391) |
| 第十个故事 | (401) |
| 第九天 | (410) |
| 第一个故事 | (410) |
| 第二个故事 | (414) |
| 第三个故事 | (416) |
| 第四个故事 | (419) |
| 第五个故事 | (422) |
| 第六个故事 | (427) |
| 第七个故事 | (430) |
| 第八个故事 | (432) |
| 第九个故事 | (434) |
| 第十个故事 | (437) |
| 第十天 | (442) |
| 第一个故事 | (442) |
| 第二个故事 | (444) |
| 第三个故事 | (447) |

| | |
|-------------|-------|
| 第四个故事 | (451) |
| 第五个故事 | (455) |
| 第六个故事 | (458) |
| 第七个故事 | (462) |
| 第八个故事 | (467) |
| 第九个故事 | (478) |
| 第十个故事 | (489) |
| 跋 | (500) |

第一天

《十日谈》的第一天由此开始。作者首先对十个男女集合的缘由做了说明。他们由潘比妮亚领导，随意讲述故事，以下便是他们所说的故事。

善良的女士们都是富于同情心的，当你们读着这本书时，肯定会认为故事的开端是太悲惨愁苦了，这正如一场可怕的瘟疫，是一件很不好受的事。不过请继续往下读。本书的开端虽然凄凉，却好比一座险峻的高山，无限风光在险峰，攀越的艰苦是必不可少的。俗话说：乐极生悲，而悲到极致，也会出现意想不到的欢乐。

所以开端的凄凉是暂时的，不过占了寥寥几页篇幅罢了；说真话，我真不愿意累你们叹息、掉泪，可是此外又没有旁的路可通，如果不回顾一下悲惨的过去，你们将无法理解这些故事，是在怎样的一种情景下产生的；所以只好在书里写下这样一个开头，让你们体会一下高山后美丽的平原。

公元一三四八年，一场可怕的瘟疫侵袭了意大利的城市中最美丽的城市——就是那繁华的佛罗伦萨。这场瘟疫不知道是受了天体的影响，还是威严的天主对人类的惩罚；它最初发生在东方，然后不断地蔓延开去，不到几年工夫，死去的人已不计其数；后来竟不幸传播到了西方。大家都束手无策，城里各处污秽的地方都派人扫除过了，禁止病人进城的命令已经发布了，保护健康的种种措施也执行了；此外，虔诚的人们还成群结队、零零落落地向天主一再做祈祷。能做的都做了，可是到了那一年的初春，可怕的病症还是出现了。

这里的瘟疫与东方的瘟疫不同，东方的瘟疫是鼻孔里一出鲜血，就必死无疑，而这里染病的男女，先是在鼠蹊间或是在胳肢窝下隆起一个瘤来，到后来愈长愈大，有时候有一个鸡蛋或苹果那么大。一般人管这瘤叫“疫瘤”，不消多少时候，这“疫瘤”就蔓延到人体各部分。病人的臂部、腿部，以至身体的其他各部分都出现了黑斑或是紫斑，有时候是稀稀疏疏的几大块，有时候又细又密，不管是什么样子，都是死亡的预兆。

在当时的医学条件下，得了这病就意味着人生的终结。也许这根本是一种不治之症，也许是由于医师学识浅薄，反正找不出真正的病

源，因而也就拿不出适当的治疗方法来。总而言之，得了这种病而侥幸治愈的人，真是少得可怜，多数病人都在出现“疫瘤”的三天以内就送了命，而且干净利落地不带发烧或是其他的症状。

这瘟病的传播速度仿佛干柴靠近烈火那样容易燃烧起来，健康的人只要一跟病人接触，就染上了病，那情形确切地说，情况还要严重呢，不要说走近病人，与病人谈话，会招来病魔；甚至接触到病人穿过的衣服，摸过的东西，也会立即染上了病。

这还算不上可怕，比这可怕的事还有呢。要不是我和许多人亲眼目睹，那么，这种种事情无论谁告诉我，我也不敢信以为真，别说是把它记录下来。这一场瘟疫不仅是人与人之间会传染，就连人类以外的牲畜，只要一接触到病人、或是病人接触过的什么东西，就染上了病，结果与人一样，过不了多少时候，就死了，这种情形也是屡见不鲜。有一天，我看到大路上扔着一堆破烂的衣服，分明是一个染病而死的穷人的遗物，这时候碰巧来了两头猪，大家知道，猪总是喜欢用鼻子去拱东西的，也正是它们祖宗传下来的坏毛病让它们倒了大霉。这两头猪用鼻子把那衣服翻了过来，在嘴里乱嚼乱挥了一番，一会儿工夫，这两头猪就不住地打起滚来，再过了一会儿，就像吃了毒药似的，两脚一蹬，死在那堆衣服上了。

而活着的人们，每天看到这一幕幕的惨事，心里就充满着恐惧和种种怪念头；到后来，几乎所有的人都采取了冷酷无情的手段：避不接触病人和病人用过的一切东西。这样一来，心理上有了一种安全感。

有些人以为与世隔绝高度节制，才能逃过这一场瘟疫。于是他们各自结了几个伴儿，千辛万苦地找些没有病人的洁净的宅子住下，完全和外界隔绝起来。吃着最精致的食品，喝着最美的酒，但总是尽力节制，绝不肯有一点儿过量。他们借音乐和其他的玩意儿来消磨时光，他们开始淋漓尽致地表现自己的性情，对外界的疾病和死亡的情形他们完全不闻不问。

也有些人认为对付瘟疫的有效办法惟有纵情欢乐、豪饮狂歌，尽量满足自己的一切欲望，什么都一笑置之，才是最佳选择。而且他们也当真照着他们所说的话实行起来，往往夜以继日地尽情纵饮，从这家酒店逛到那家酒店，甚至任意闯进人家住宅，为所欲为，这时候往往也没有人来阻拦他们，因为大家都是活了今天保不住明天，保命都来不及，哪儿还顾得到什么财产不财产呢。所以大多数的住宅竟成了公共财产，哪一个过路人都是可以大模大样地闯进去，只当是自己的家一般占用着。一时间公共财产倒是增加了不少。可是，尽管他们这样横

冲直撞，对于病人还是避之惟恐不及。如果屋里有病人，他们是断然不会进去的。

非常时期，浩劫当前，法纪和圣规也都荡然无存了；因为神父和执法的官员，也都死的死，病的病，因此，简直每个人都可以为所欲为。此时的等级制度倒是销声匿迹了。

大多数人采取了一种折衷的态度。他们既不像第一种人那样严格节制着自己的饮食，但是也像第一种人一样适可而止；也不像第二种人那样大吃大喝、放荡不羁，但也像第二种人一样也满足自己一定的欲望。他们并没有闭户不出，也到外面去走走，只不过手里总要拿些什么鲜花香草，或是香料之类，用以消除那充满在空气里的病人、药物和尸体的气味，也借此清神醒脑。

浩劫时期，也有人有一种更明确和直接的见解。他们认为，要对抗瘟疫，只有一个好办法，而且这是惟一的办法，那就是躲开瘟疫。于是，有了这种想法的男男女女，他们背离自己的城市，丢下了自己的老家、亲人和财产，逃到别的地方去——至少也逃到佛罗伦萨的郊外去，仿佛这场瘟疫是天主降临给那些留居城里的人的，只要一走出城，就逃出了这场灾难。或者说，他们以为留住城里的人们末日已到，不久就要全数灭亡了。而自己理所当然是幸运者。

这些人的见解各有不同，采取的方式也各不相同，而结果却是大致相同。各地都有好些各色各样的人在自身健康时，立下榜样，教人别去理会那得病的人，后来自己也病倒了，没人看顾，就这样孤独地断了气。

这并不是胡编乱造，真的，到后来大家你回避我，我回避你；街坊邻舍，谁都不管谁；即使亲戚朋友也几乎断绝了往来，难得说句话，也得离得远远的。这还不算，甚至于哥哥舍弃弟弟，叔伯舍弃侄儿，姊妹舍弃兄弟，甚至妻子舍弃丈夫都是司空见惯的事。最伤心、最叫人难以置信的是连父母都不肯看顾自己的子女，好像这子女并非他们自己生下来的或者说跟他们压根儿就没有关系。

因此病倒的人大多都没人看顾，偶尔也有几个朋友，出于慈悲心，来给他们一些安慰，不过这是极少数的；也会有些仆人贪图高额的工资，肯来服侍病人，但也很少很少，而且这些多半是些粗鲁无知的男女，并不真正懂得看护，只会替病人递茶水等等，当然也会眼看着病人死亡。这些侍候病人的仆人，白白赚了那么些钱，多半都会命丧九泉！

怪病也带来了一种前所未有的怪风气。就因为一旦染了病，再也得不到邻居亲友的看顾，仆人又难雇，那些奶奶小姐，不管本来怎么如

花似玉，怎么尊贵，一旦病倒了，也就再也不计较雇用什么样的人做贴身的仆人，不管他是男是女，也不再问他老年年少，都毫不在乎地解开衣裙，将自己在她面前裸露出来，只当他是一个女仆。她们这样做也是无可奈何；也许正因为如此，后来有些女人保全了性命的，品性就变得不那么端庄。

瘟疫的来势这么凶猛，病人又缺乏应有的护理，真是叫天天不灵，叫地地不应，有许多病人，假如能得到好好的调理，本来可以得救，现在却都死去了。所以城里日日夜夜都要死去大批大批的人，那情景听着都叫人毛骨悚然，别说是当场看到了。至于那些幸而活着的人，在这样的情势下，许多古老的习俗也都改变了。

照原来的风俗（现在也还可以看到的），如果谁家死了人，亲友邻居居的女性都得到丧事人家，向死者的家属吊唁；那家的男子们就和邻居以及别处来的市民在门口齐集等待神父的到来。人数或多或少，要看那家的排场而定。死者的朋友抬着棺材，每个人点一枝蜡烛，拿在手里，唱着挽歌，直抬到死者生前指定的教堂。但是由于瘟疫的猖獗，这习俗就算没有完全废除，也差不多近于废除了；代之而起的是一种闻所未闻的风气。病人死了，不但没有女人啜泣，往往连一个人都没有在场。能赚到亲属的哀伤和热泪的死者真是极少极少；亲友们才不来哀悼呢——他们正在及时行乐，在欢宴，在互相戏谑，或是在与世隔绝，或是逃亡他乡。就连富于同情心的女人，为了要保全自己的生命，竟也不惜违背了她们的本性，跟着这种风气走。

再说，人死了，哭泣的人没有，送葬的人也是极少的，很少会有十个八个邻居来送葬；而来送葬的绝不是什么有名望有地位的市民，却是些为了金钱低三下四的人——他们自称是掘墓者，这些“勇敢”的掘墓者总是一抬起了尸架，匆匆忙忙就走，他们并不是送到死者生前指定的教堂，而是往往送到最近的教堂就算完事。走在他们前面的五六个僧侣，手里有时还拿着几枝蜡烛，有时一枝都不拿，也是急匆匆地走，只要看到了空的墓穴，就叫掘墓人把死尸扔进去，再也不自找麻烦，郑重其事地替死者举行什么落葬的仪式了。

情形更惨的是下层阶级，以及大部分的中层阶级，他们因为没有钱，也许还存着侥幸的心理，多半留在家里，不论白天和黑夜，总是有许多人倒毙在路上。还有的死在家里，直到尸体腐烂，邻居们闻到了臭味，才知道他已经死了。

城市里到处尸体纵横，附近活着的人惟恐腐烂的尸体威胁他们的生存，要是找得到脚夫，就叫脚夫把尸体抬出去，找不到脚夫，就自己

动手；所以每天天一亮，家家户户的门口都堆满了尸体。这些尸体又被放上尸架，要是弄不到尸架，就用木板，将其抬了出去。

人手有限，尸架也有限，一个尸架上常常载着两三具尸体。夫妻俩，或者父子俩，或者两三个兄弟合放在一个尸架上，成了一件很普通的事。因此，两个神父拿着一个十字架走在头里，脚夫们抬着三四个尸架跟在后面，这也成了一件很普通的事。常常会有这样的事情发生：神父原计划替一个人举行葬礼，却忽然来了六七具尸体甚至更多，同时下葬。再也没有人为死者掉泪、点起蜡烛给他送丧了；那时候死了一个人，就像现在死了一只山羊，根本不算一回事。本来呢，即使一个有智慧的人，在人生的道路上偶然遭遇到几件不如意的事，都很难学会忍耐；而现在，经过了这场空前的浩劫，连最没有教养的、最愚蠢的人，也都对一切事情处之泰然了，或者更确切地说是麻木不仁了。

每天，甚至每小时，都有一大批一大批的尸体运到全市的各个教堂去，到后来，教堂的坟地也容纳不下了，再加上有些人家，按照习俗，要求葬在祖茔里面，情形更加严重。到后来，只好在周围掘一些又长又阔的深坑，把后来的尸体几百个几百个葬下去。这些尸体，给层层叠叠地放在坑里，就像堆积在船舱里的货物一样，只盖着一层薄薄的泥土，直到整个坑都装满了尸体，方才用土封起来。这时候不应再叫“坟地”了，而应该叫“尸坑”。

当城内瘟疫横行的时候，郊外的市镇和乡村也并没逃过这一场浩劫，不过灾情不像城里那样声势浩大而已。可怜的农民住在冷落的村子里，一旦病倒了，既没有医生、也没有谁来看顾，他们倒毙在路上、在田里，或者死在家门口。他们的死无异于一头牲畜的死。

城里的人们大难当前，丢下一切，只顾寻欢作乐；城外的农民，自知死期已到，也丢下一切，再不愿意从事劳动，拿到什么就吃什么；他们再也顾不到了，从前他们在田园上、在牛羊上注下了多少心血，寄托过多少期望。这样，牛、驴子、绵羊、山羊、猪、家禽，还有狗，因为饥饿被迫离开圈栏，在田里到处乱跑——然而这些牲口，有许多好像赋有理性似的，白天在田野里吃饱了草料，一到天晚，虽然没有牧人来赶，也会自动走回农庄来。田里的麦早该收割了，该打好收藏起来了，却没有一个人来过问一下。

人们对这场浩劫的抱怨，除了说天主对人类真是残酷到极点，还能怎么说呢（当然有些地方也得怪人类太狠心）？瘟疫发生之后，人们才知道从三月到七月，佛罗伦萨城里死了十万人以上。在瘟疫发生之前，谁也没想到过城里到底住了多少人。

唉，由于这场猛烈的瘟疫，宏伟的宫室，华丽的大厦，高大的宅第，从达官贵妇出入如云，到现在却十室九空，甚至连一个最低微的仆从都找不到了！又有多少显赫的姓氏、巨大的家产、富裕的产业遗下来没有人继承！最不可思议的是，英俊的男子、美丽的姑娘、活泼的小伙子，在早晨还同亲友们一起十分高兴地吃点心，到了夜里，已到另一个世界去陪他们的祖先吃晚饭了。

种种悲惨的事，让我心酸不已，所以不如就此打住，现在我只想在下面提到一件事：

佛罗伦萨城经过瘟疫以后，几乎成了空城。不过我后来听到一个可靠的人说，在一个礼拜二的早晨，庄严的圣玛利亚·诺凡拉教堂里冷冷清清，做过弥撒，只留下七个年轻的妇女，她们都穿着跟这个年头正相配合的黑色丧服。看样子她们中间不是带着亲戚关系，就是有着朋友或是邻居的情谊。最大的一位不过二十七岁，年纪最轻的也已有十八岁了。这几位女士都长得非常秀丽，而且仪态优雅，让人感觉有良好的教养，显然全都是些出身高贵的女士。

我本该告诉你们她们的芳名，可是底下将记录下她们所讲述的以及她们所听到的种种话，现在的社会风气又逐渐严肃起来了，不像当时那么放荡了——当时，因为特殊的原因，不但像她们那样年轻的姑娘，就连年长的妇女，也免不了沾染这种风气（至于产生这种风气的原因，前面说起了）。我不愿意让那些专爱中伤别人、对于别人纯洁无垢的品德一味挑剔的人，抓住这个机会用恶俗的话来破坏这几位小姐的名声。我也不愿意将来有一天，害得她们感到不好意思。所以我只好根据她们各人的性格，另取一个较为合适的名字——至少我自己这样认为，好让读者不致在读这本书时闹不清楚。

下面，让我来依次介绍她们，那年纪最大的一位，叫“潘比妮亚”；第二位，叫“菲亚美达”；第三个，“菲罗美娜”；第四个，“爱米莉亚”；第五个，“劳丽达”；第六个，“妮菲尔”；最后一位，名字取得很适当，叫“爱莉莎”。

这天她们的见面纯属巧合，并没预先约定。在教堂的一角，大家围成一圈，坐了下来；一阵长吁短叹后，大家都不再做祷告，于是彼此谈论起当时的种种情况来。因为话题的沉重，大家沉默了一会儿之后，又听见潘比妮亚说道：“各位好姐妹，想必你们跟我想的一样，尽力保护自己的生命原是每个人的天赋权利。所以为了保护自己的生命而杀了人，甚至还可以不用抵罪。由此可见，法律尚且能够容忍这种行为，那么我们为了保全自己的生命，又不损害他人的利益，当然是合

情合理的了。难道一个人做他本分的事也会招人见怪吗？我一想到那一串日子是怎样挨过来的，再想到我们这几天来谈话的内容，我就感觉到——我相信你们也同样一定会感觉到，我们是在担忧自己的生命呀。但我十分奇怪的是，为什么不替自己想想办法，来摆脱这忧愁呢？我们女人也有女人的判断力。

“照我看来——我们留在这儿——最多也只能看看又运来了多少尸体，或者听听那与我们有同样感受的几个修士是不是还按时按刻唱着圣歌；或者呢，拿我们这身丧服向每一个过路人显示我们遭遇到多大的不幸。走出这个教堂，我们就会看到，到处都是死尸和病人；或者是从前被当局放逐的罪人，这帮人知道那班执行法令的人不是死了就是病倒了，如今再不把法律看在眼里，只是在大街小巷，到处大摇大摆着。再次就是城里那班下三滥，那帮自称‘掘墓者’的下流坯，喝饱了我们的血，骑着马，嘴里唱着下流的小调，到处乱闯，把整个城市闹得乌七八糟。所到之处，我们都能听到‘某人死了’，或者是‘某人只剩一口气了’。要是人死了还有人哭，那么在这城里我们只能听得一片哀声了。就拿我自己来说，我不知道你们的家里是不是跟我一样，我家里的人全都死了，偌大的门庭，只剩下了我和我的使女两个人；我一想到自己一个人苟活在世上，就毛骨悚然；在家里总觉得有许多阴魂出现在我眼前，他们的脸变得好可怕，全不是我看熟了的那些脸，再这样下去，我会被吓疯的。

“我不管在这儿教堂里、在外面街上、或者关在家里总是心神不宁；像我们这样有体力、有办法的人，全都跑了，只剩我们这几个留在这儿没走的。剩下的一些人总是夜以继日地尽情吃喝玩乐，也不再存什么是非之分了。不仅是世俗的人们，就连修道院里的修士，他们竟也违背了誓愿和清规，去追求那肉体的欢乐，他们认为别人公然做得的事，他们同样做得。看看吧，这场灾祸已让人们变得荒淫无度了。

“事情已经很清楚，那我们还留在这儿干什么？我们还指望些什么？我们还梦想些什么？我们为什么不采取点儿实际措施，为什么不像别人那样及早替自己的安全设想？生命对于我们也同样可贵啊！或者是，难道我们竟认为灾祸不会落到自己头上来？不，我们错了，我们错了。要是我们真这样想，那是多么糊涂呀！我们只要想想，有多少和我们一样的年轻的男女在这一场可怕的瘟疫中送了命，那我们就知道我们是大错特错了。

“不知道你们是不是也有这样的想法，要是我们不愿意坐以待毙，把自己的生命当做儿戏，那么我们也不如和许多人一样趁早离开了这

个城市吧。不过，就像逃避死神那样，我们可以避免人们那种堕落的生活；我们每个人在乡间不是都有好几座别墅吗？那我们就住到乡下去，在那儿，我们可以不越出理性的规范去由着自己的心意寻求快乐。

“去乡下过清静的生活吧，我们可以听鸟儿唱歌，可以欣赏青山绿野，欣赏田亩连片，以及各种各样的树木。我们还可以看到辽阔的苍穹，那永恒的美丽——这比我们那一座空城好看得多了，这是上天对我们幸存者的恩赐。再说，那儿的空气也新鲜得多，在乡下我们将会抛却许多苦恼，忘掉这可怕的一切，平添不少生命的乐趣。虽说乡村里的农民也像城里的居民，一个个死去，但究竟屋少人稀，不至于像城里那样触目惊心。

“从另一个方面考虑，照我看来，我们并没抛弃了这儿的什么人。相反那倒是我们被人抛弃了呢——你们看，我们的亲戚不是死了，就是逃跑了，抛下我们单独去承担那沉重的苦难，他们看着我们受折磨，好像我们不再是他们的亲人了。

“所以我想，要是大家赞成的话，我们可以带着使女，让她们携着一切必需的东西，逃出城去，趁这大好的时光，从这家别墅走到那家别墅，好好地享受一番。只要死神不来召唤我们，总有一天我们可以看到天主怎样来收拾这一场瘟疫。让我们就这样地生活下去。要是依照我的主意去做，我们不会受到什么非难的，要是不那么办，可能反而会遭到痛苦、麻烦，甚至死亡。请注意，我们是正大光明地出走，总比许多女人放荡不羁地住在城里要好啊。”

潘比妮亚的这番议论让大家兴奋不已，都佩服她的见地，觉得言之有理，而且竟迫不及待地开始讨论起详细的办法来了，似乎一商量定当，她们一站起身来，就要出发了。可是最谨慎不过的非罗美娜说话了：“姐妹们，潘比妮亚所说的一切固然是非常好的，可是我们也不能说走就走呀。大家仔细想想我们都是女人，我们年纪也不小了，应该明白几个女人聚在一起不会有好结果的；要是没有男人的领导，势必弄成一团糟。我们的心坎儿太活了，太任性了，太多心了，太懦弱了。正因为如此，如果我们一切由着自己，没有人来领导，那么我们这些人很快地就会闹得不欢而散，叫大家脸上都没光彩。所以，我们在动身之前，得先解决了这个问题。”

爱莉莎认为非罗美娜说得很对，待非罗美娜一说完，她就迫不及待地发言了：“真的，男人是女人的领袖，没有他们的帮助，我们恐怕做什么事也难以坚持到底。可是我们怎么能找到男人呢？大家都知道，我们的亲族多半已经死了，那没死的也早已各自结伴，各奔东西。要

是随便请几个陌生男人来参加吧，那又太不妥当；因为我们要预防瘟疫，同时也要预防流言蜚语，免得我们为了寻求欢乐和安宁，反而招来了不必要的烦恼。”

正当这几位小姐七嘴八舌谈论的时候，三个年轻的男人从外边走进了教堂——说是年轻，最小的一个也有二十五岁了。这年头是多么可怕，亲友多半都死了，自己也是朝不保夕，可是这一切都不能叫他们的爱情有一丝半点儿冷却，反而让他们的感情更加热烈。他们三个人，一个叫做“潘菲洛”，一个叫“菲洛特拉托”，第三个叫“第奥纽”。他们的谈吐举止都非常可爱，他们只希望在这灾难的岁月，有机会能和自己的情人见到一面，这就给了他们无上的慰藉。事有凑巧，这七位小姐中间的三位就是他们的情人，而其余几位小姐中，也有几位跟她们有着或远或近的亲戚关系。

他们一走进教堂，小姐们就已经看到了他们；潘比妮亚笑着说：“瞧，天主待我们多好！给我们送来了三个又英俊又懂事的青年来成全我们的愿望。只要我们肯收容他们，他们一定乐意做我们的向导和跟班的。”

妮菲尔的情人正是这三个男子中的一个，她听了潘比妮亚的玩笑，羞得满脸通红，手拽着衣裙紧张地说道：“潘比妮亚，看在老天面上，你说话也该三思呀，我很明白，他们三个确实是高尚的青年，也完全可以担当起比这更重大的任务。而且我想，别说请他们陪伴我们，就是请他们陪伴比我们更漂亮更高贵得多的小姐，他们也还是非常合适的。可是问题就在于，他们三个现在正爱着我们中间的三个人，要是把他们收容到咱们姐妹的队伍中来，诽谤和流言还是不肯饶过咱们，虽然我敢保证男女双方都是清清白白的。”

菲罗美娜听完后连连摇头，她说：“这有什么关系呢？身正不怕影子斜，只要我问心无愧，随别人爱怎么说，我绝不会因此感到不安。天主和真理会保护我们纯洁姑娘的名誉的。要是他们肯加入到我们这儿来，那么正像潘比妮亚所说的，这是天意派他们来成全我们的愿望，我们的运气真是太好了！大家认为呢？”

接下来的一片静默等于姑娘们的默认，大家没有一个反对，一致赞成上前去招呼那三个青年，告诉他们这个重大的打算，并且探问他们的意愿。潘比妮亚就不再多说什么，带头站起身来，向他们那儿走去，因为她和其中的一个沾点亲戚关系，而且她是年长的姑娘。

那三个青年正站定在那儿望着她们，小声地议论着可爱的姑娘们到底在谈论些什么。潘比妮亚笑容可掬地跟他们行了个礼，简洁明了

地说明了她们做了怎么样一个打算，并且以她和全体姐妹们的名义，请求他们本着纯洁的友爱，加入到她们的队伍里来，和她们一起住到乡下去。

最初，那三个青年还以为姑娘们在开玩笑呢，不过看到潘比妮亚说得这样郑重，也就凭着他们热烈的感情，非常愉快地答应下来。为了可以及早出发，他们立刻着手做准备。

第二天是礼拜三，有了三位男士的参加，一切准备就绪，他们要去的地方也已经派人预先去通知了。那七位小姐和三个青年各带着女仆和男仆，在晨光熹微中出发了；很快就来到了不满六里路的预定逗留的场所。

这座别墅在一座小山上，周围尽是各种草木，这个季节，正是一片青葱，景色十分可爱。宅邸筑在山头上；宅内有一个很大的庭院，客厅和卧室布置得非常雅致，墙上还装饰着鲜艳的图画，还有露天的走廊。宅邸周围，有葱绿的草坪、赏心悦目的花园，还有清凉的泉水。宅内还有藏满各种美酒的地窖，不过这美酒只好让善于喝酒的人去品尝了，对于贞静端庄的小姐是毫无用处的。整座宅子已在事先打扫得干干净净，每个屋子里都供满了各种时令鲜花，地板上铺了一层灯芯草，被褥都安放得整整齐齐；看见一切都布置得这么齐整，小姐们觉得很高兴。因为在乱七八糟的城里绝没有这样的好地方了。

大家坐下来，首先讨论的就是消遣的办法。第奥纽可算得是世上最乐观、最风趣的青年了，他先开口道：“各位尊敬的小姐，多亏了你们的巧思，而不是靠着我们的远见，才来到这儿。我不知道你们打算怎样排除忧思，而我呢，在方才跟你们一起动身的时候，已把那份愁思丢在城门口了。所以，在不失你们的端庄的前提下，我请求你们跟我一起来纵情欢笑歌唱；否则我们在这儿和在苦难的城里没有任何区别。”

潘比妮亚似乎也已经把她的愁苦抛掉了，高高兴兴地回答道：“第奥纽，你说得对，让我们尽量享受吧——因为我们从苦难中逃出来，不就是为了享受生活的快乐吗？不过没有个制度，就不会长久。所以我想，为了我们能长久快乐，我们最好推个领袖，大家应当尊敬他、服从他；他呢，专心筹划怎样让我们过得更欢乐些。同时为了使每个人，不分男女，都有机会体味到统治者的责任和光荣，也为了免除彼此之间的妒忌，我想，最好把这份操劳和光荣让每个人轮流承担。大家公推第一个。到了晚祷的时分，就由第一个人指定第二天的继任人，以此类推。在各人的统治时期都由统治者规定我们取乐的场所、时间以及方法等这一切问题。”